

证券代码：833864

证券简称：灵汇股份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## 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2日以专人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必松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负责人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  
监事会成员、高级管理人员、信息披露负责人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董事会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总经理代表管理层汇报 2022 年经营工作情况并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提请董事会审议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请董事会审议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考虑公司长期发展，公司拟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出售子公司股权并预计回购的议案》

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2年9月，公司出售了子公司江苏维链物联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维链”）100%的股权，本次交易的受让方聚筹物联智能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，交易价格为0元。

公司与让受让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。受让方为非关联方。

江苏维链物联技术有限公司，成立于2020年03月11日。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21204MA2105CT9H。

注册资本：认缴10000万元人民币，实缴0元。

住所：泰州市姜堰区三水街道科技路199号

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各类工程建设活动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互联网信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一般项目：物联网设备制造；物联网技术服务；大数据服务；云计算设备制造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；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；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；轨道交通绿色复合材料销售；轻质建筑材料制造；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；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；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；五金产品批发；五金产品零售；仪器仪表制造；仪器仪表批发；机械电气设备制造；电气设备批发；建筑材料批发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公司2021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368,204,972.28元，期末净资产额为134,751,475.32元。

截至2022年6月30日，公司本次出售的资产总额为26,430,731.47元，占公司2021年期末总资产的7.18%，净资产-94,397.17元，占公司2021年期末净资产的-0.07%。

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，故2022年9月出售维链股权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本次股权交易完成前，维链股权结构：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%；交易完成后，维链股权结构：聚筹物联智能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%。

截止2022年6月30日，江苏维链物联技术有限公司总资产26,430,731.47元，净资产-94,397.17元。

本次定价依据目前的经营情况及财务报表数据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本次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价格原则，公平、协商、合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同时，公司在出售完成后的12个月内，预计将回购上述股权，待收购事项确定后，根据章程审议并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#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接受关联方无偿资助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2022年，公司接受关联方王亚君无偿资助6,220,986.35元；公司接受关联方倪俊无偿资助1,423,400.07元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详见《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公司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《公司董事对2022年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及其他声明》。

灵汇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7日